

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8月28日，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珠路233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3位监事分别通过传真、电子邮件或当面递交等方式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经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于本公告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及全体股东利益，有利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益最大化。上述事项已严格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于本公告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固定收益类或承诺保本的理财产品。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能够提高其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于本公告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8 月 30 日